

海口市民族事务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海口市民族事务局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要求，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年报工作。

一是积极及时主动公开相关文件。2020 年共主动公开涉及普通高考考生申请照顾加分资格审查、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少数民族考生资格审核、海口市第八届城市民族团结进步展示会策划、2020 年少数民族大学生、研究生奖励等 4 件文件，努力保障各民族群众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益，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各民族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

二是严格规范依申请公开文件。对依申请公开文件的公开范围和公开形式严格把关，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和保障机制。2020 年以来依申请公开文件为 0 件。**三是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加强组织领导，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分管领导，安排专门的人员负责信息公开事宜，及时将相关信息公开在市委统战部门门户网站上，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6	-1	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海口市民族事务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但离市政府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政府信息公开形式需要丰富，信息公开及时性还有待加强。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提高机关干部对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倡导全体干部积极参与政务公开工作；加强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公众关心的重大问题、重大决策应公开的第一时间公开；积极探索信息公开的方式方法，多渠道合理合规的公开政府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是回应解读情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海口市民族事务局没有相关热点及重大舆情并被相关部门要求回应解读的事项。**二是议案提案答复情况。**2020年海口市民族事务局没有人大议案和政协提案答复任务。**三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市民族事务局不存在向各民族群众收取任何相关费用。